檔 號: 保存年限:

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 函

地址:404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16號

承辦人: 黃詩雯

電話:04-22213108#2152

傳真: 04-22250758

Email: hsw314@gm. ntus. edu. tw

受文者: 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月29日 發文字號:運優字第11338000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3甄審甄試-高中簡章.pdf、113甄審甄試-國中簡章.pdf (1133800006_Attach1.pdf、1133800006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「113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 導甄審、甄試簡章」乙份,如附件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簡章由「113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」第1次委員會議通過,並經教育部113年1月18日臺教授體字第1130002123號函核定,紙本簡章預定於113年3月上旬郵寄。
- 二、請各校承辦人員至本項試務網站查詢學校代碼(即帳號), 以帳號、密碼登入後始得進行網路報名,預設密碼為「S+ 學校代碼」,登入後請務必更新密碼,以維資訊安全,報 名系統開放時間為113年4月12日上午9時至113年5月2日下 午5時。
- 三、報名程序經各校初審且完成核章後,連同考生應繳之各項 表件個別裝袋及審查費用匯票(各校可依總額購買一張,收 據請留存),另附貼足限時掛號回郵大型信封一個,詳填收 件單位、收件人及通訊處,裝入大型信封,於報名申請截







止日前(中華郵政郵戳為憑),以限時掛號郵寄至404臺中市 北區雙十路一段16號,「113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 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」收;逾期未送者,不得申請補 辦。

四、最新消息及收件情形公布於https://lulu.ntus.edu.tw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公私立專科學校、各公私立特殊

教育學校

副本:教育部體育署、本會行政組電2024/01/289文



